

汕头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物业资产租赁评估收费标准

评估机构的收费以每宗出租房产月租金评估值,按以下标准分段累计:10000元以下的部分(含),收费为月租金的50%;月租金10000元以上的部分,收费为月租金的40%。每宗物业评估收费低于1000元的,按1000元收取,高于30000元的,按30000元收取。

汕头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11日

